

月均工资7千元 金牌护理师月薪过万 达城月嫂数量严重不足



(资料图片)

“叮叮叮...”半夜1点多,月嫂冯小玉定下的闹铃响了起来。

给婴儿喂过奶后,她必须把婴儿哄睡后才能稍稍休息一会。冯小玉已经做了十多年月嫂,对她而言熬夜已经成为常态。每天11点到第二天早上6点,她至少要为婴儿换三次尿布、喂三次奶,高强度的工作也使得月嫂这一职业的从业人员一直十分稀少。

记者调查发现,我市月嫂市场正在快速发展,职业月嫂非常走俏,尤其是熟练的高级月嫂更是难寻。

月薪7千 月嫂仍供不应求

前不久刚刚生下宝宝的王女士,产前就向达州几家拥有职业母婴护理师的家政公司发了月嫂招聘书,但生下宝宝后仍然没有找到一位职业母婴护理师,最后只得麻烦远在异地的母亲来照顾自己坐月子。

据悉,达城月嫂的月均工资已达7000元,部分金牌护理师更是月薪过万,但从事这一行业的月嫂仍旧不多。以达州的某护理中心为例,该中心目前有200余名月嫂,然而就是这200多人就占据了达城月嫂行业的半壁江山。

据某护理中心总经理何前梅介绍,仅这个月,就因为月嫂数量不足,推掉了十多个单子。目前,达城只有300余名职业母婴护理师,这个数量对达城的月嫂市场而言明显是严重不足。

人员流失 限制月嫂市场发展

家住达川区的杨大姐今年快55岁了,前几年她一直做服务员、保姆,听说月嫂行业收入可观后,就转型做了月嫂。

“几年前不做月嫂是因为孩子要读书,我要照顾自己的孩子。”陈大姐说,孩子上大学后,她在做保姆的同时也参加了月嫂培训,好不容易通过培训做了一段时间的月嫂,新培训的月嫂工资在3000—4000元/月,并未高出保姆太多,但是辛苦程度却是保姆的很多倍。后来自己的媳妇要生孩子,她干脆就辞掉月嫂的工作,回家带孙子。

实际上,从业者不稳定是月嫂行业的常见现象。据悉,520护理中心作为达州目前少数几家能提供母婴护理师资格培训的机构,去年该中心就培训了200多位月嫂,但如今仍从事这一工作的仅占培训人数的30%。

“这个工作要经常熬夜,除了新人的流失,老员工的退休也导致行业从业人员一直不足。”何前梅说,这种频繁的流动不利于形成高水平的团队。

行业发展 靠自身造血满足需求

儿童游泳40元一次、儿童推拿88元一次、催乳380元一次……在母婴护理上,除了月嫂外,儿童推拿师、催乳师都是紧俏的职业,收入也相当可观。在达州,不仅有一批专业的母婴护理店纷纷开张,部分母婴连锁品牌也相继入驻达州,整个行业都面临从业人员数量紧张的状况,靠自身造血满足需求是大部分企业的选择。

“今年,我们将继续培训200—300名各类母婴护理师,不收任何培训费。”何前梅说,“这既可以为失业群众提供收入,也可以应对从业人员的不足。达州的母婴护理产业是朝阳产业,我相信它未来会发展得更好。” (本报记者 冯津榕)

逗鸟达人滨河游园秀技



近日,在达城滨河游园寿星塑像路段,一位中年男子头顶一只黑色鸟儿边走边表演,引来不少市民看稀奇。

“去,飞到他头上去耍一耍。”随着主人一声令下,鸟儿“呼”地一下飞到一位身穿迷彩服的大爷头上。一位中年男士拿着手机拍照说:“鸟鸟乖,莫动,我给你拍张照。”话刚出口,鸟儿又在主人的指示下飞到中年男士头上。鸟主人告诉社区记者,他姓李,今年54岁,家住大东街,鸟儿取名叫“么儿”,养了4年,可以说“我是么儿”、“你好”、“快去打麻将”等几句简单的话。(本报社区记者 赵明阳)

反复摇晃还急坠 未到楼层就开门

西外兴华苑小区业主 经常遭遇“电梯惊魂”

近日,家住达城西外兴华苑小区的张先生给本报市民热线2382258来电反映,14日晚上9点30分,他乘电梯回家,当电梯升至24楼时就反复摇晃,停止摇晃开门后,他发现电梯门竟高出地面30多厘米,张先生迅速跳出电梯,并立即向物业反映,然而一直未得到物业满意的答复。

现场调查: 电梯一直存在问题

昨日上午10点,记者来到兴华苑小区张先生所住的一栋一单元,发现电梯分为货梯和客梯,里面都铺上了两层木板,不时有居民乘坐。据张先生介绍,兴华苑开盘不久,他就购买了这里的商品房。2016年业主开始陆续入住,如今电梯的使用时间不到两年就出现这个问题。“真的太吓人了,电梯门打开后看见自己离地面还有三十多厘米,腿都软了。”说起14号晚上的经历,张先生仍心有余悸。

“电梯出了问题,如果威胁到我们的生命,我们该找谁负责呢?”采访中,与张先生住在同一单元的其他业主表示,电梯出故障不是一回两回了,很多业主都遇到电梯门反复开关、摇晃以及未到楼层便停运开门等情况,“我之前还遇见电梯急坠的情况,吓惨了。”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业主告诉记者。据了解,张先生和其他业主曾多次向物业反映电梯故障,物业也安排了维保公司进行检修。既然已经维修过,为什么电梯还是如此频繁地出状况,这让业主们觉得十分困惑,希望物业能给个合理的解释。

物业回应: 会加强维护措施

为解决业主们的担忧,记者联系到了兴华苑小区物业相关负责人,该负责人告诉记者,电梯一直在进行日常维护,每天巡楼人员交接班时都会进行检查,每周维保公司也会巡检,每次维修都有记录,小区住户可以来查看。该负责人还表示,由于近期小区部分住宅正在装修,电梯载货量较大,且电梯作为机械设备出现问题在所难免。今后,物业会加强安保措施,增大巡检力度,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。

律师: 可根据情况提出赔偿

记者随后采访了四川天仁和律师事务所李婷婷律师。李律师表示,大多数的电梯事故中,赔偿权利人可以向以下几类责



任主体提出赔偿:

1、生产者即厂商。根据相关法规,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伤害的,生产者应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电梯的使用单位。使用单位未尽到相应义务需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3、受委托维护保养单位。电梯伤亡事件中,如果受托单位因维护保养不符合安全技术要求,致人损害的,由维护保养单位承担责任;如果是委托没有资质的单位承担维护保养,因维护保养不符合安全技术要求,致人损害的,则由使用单位和维护保养单位承担连带责任。

4、受业主委托的物业公司。根据相关规定,电梯属于特种设备,业主可以委托物业管理该设备,受托人未尽管理义务,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
因此,小区物业公司受业主委托管理电梯,应承担管理主体的责任。

(本报记者 洪叶 实习生 罗茂丽)